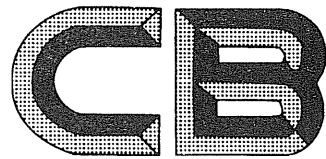


ICS 47.020.05
U 05
备案号: 41727-2013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行业标准

CB/T 3474.2—2013
代替 CB/T 3474.2—1992

船用柴油机钢模锻件 第2部分: 公差及机械加工余量

Steel die forgings on diesel engine for ships

Part 2: Tolerances and machining allowances

2013-07-22 发布

2013-12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I
1 范围	1
2 公差等级	1
3 模锻锤、热模锻压力机、螺旋压力机的锻件公差	1
4 平锻机锻件公差	15
5 机械加工余量	19
附录 A (资料性附录) 模锻件公差及余量的应用示例	22

前 言

CB/T 3474《船用主辅机钢模锻件》分为两个部分：

- 第1部分：技术条件；
- 第2部分：公差及机械加工余量。

本部分为CB/T 3474的第2部分。

本部分按照GB/T 1.1—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部分代替CB/T 3474.2—1992《船用主辅机钢模锻件 公差及机械加工余量》，与CB/T 3474.2—1992相比，主要技术变化如下：

- 标准名称改为《船用柴油机钢模锻件 第2部分：公差及机械加工余量》；
- 修改了机械加工余量：按优先数系重划尺寸段；余量在原基础上加大 0.5 mm（见表 11, 1992年版的表 11）。

本部分由全国海洋船标技委船用材料应用工艺分技术委员会归口。

本部分起草单位：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十二研究所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：赵孟舟、李高峰、张正轩、雍艺龙、马晓琴、李亚维。

本部分于1992年7月首次发布。